

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SXZX-202608-03.1B1

采购单位：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6 年 9 月

温馨提示

请供应商认真阅读供应商须知，避免因此造成的无效投标。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14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27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32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30

第七部分 评审方法43

第八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41

第九部分 附件68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X-202608-03.1B1

项目名称：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广播、电视、电影设备	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4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 1(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根据相关政策落实;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不满足中小企业划分政策规定的, 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视同中小企业。

(3) 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 并附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报备验证码及网页截图 (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09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 应可查询),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09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 (银行缴费凭证) 或完税证明 (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 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投标人若为代理商, 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 (制造商可直投, 不接受制造商及授权代理商同时参与) 并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

(9)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

(10)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08日至2026年09月1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1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奥林城北门商务中心3楼3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奥林城北门商务中心 3 楼 3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未按时递交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

（2）参与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须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并对本项目报名。

（3）已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报名的供应商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回执单在工作时间内 a. 由法定代表人到场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b. 由委托人到场携带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获取谈判文件。（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锁的供应商可到榆林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办理, 电话：0912-3452148。报名程序：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入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CA 锁登录，点击交易乙方，查询报名。本项目须同时完成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报名及现场领取谈判文件，两项均完成方视为有效报名。）

（4）请各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通达路榆林展览馆西北角

联系方式：192091203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奥林城北门商务中心 3 楼 301 室

联系方式：0912-38675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玉先

电话：0912-3867555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07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编列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SXZX-202608-03.1B1
2	项目性质：财政拨款 本项目采购预算：400,000.00 元。 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作为不实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按无投标文件处理。
3	采购人：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4	采购内容具体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本次采购、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
5	投标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谈判时间：2026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奥林城北门商务中心 3 楼 301 室
7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8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9	本次招标采用项目整体打包方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 质保期：设备质保期 2 年，必须兼容现有应急广播管理平台。
11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4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60%
13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项号	编列内容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 ☒不要求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规定，各投标人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投标人须将“投标信用承诺书”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承诺公示，将公示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格式详见谈判文件第九部分附件3）
14	谈判有效期：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5	1、本项目采用纸质响应文件的方式。投标人须对响应文件进行胶装、签章、密封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响应文件：供应商须提交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版（签章扫描PDF版U盘）壹份，投标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递交方式：响应文件在开标前1小时内递交至指定地点，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16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应当参加谈判，须提交以下资格及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并附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验证码及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9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

项号	编列内容
	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9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制造商可直投，不接受制造商及授权代理商同时参与）并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 （10）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注：上述资质为必备资质，欠缺其中任何一项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7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参与价格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对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

项号	编列内容
	扣除比例为：小微企业扣除 20%。 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工程类（价格扣除）：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价格给与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5%，微型企业扣除 5%。 ②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
18	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属于：工业
19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视同小微企业
2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投标人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投标人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谈判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21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并出具书面答疑纪要。答疑纪要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谈判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分包：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在征得招标人同意后，承包人可以将本项目的专业工程进行分包。分包金额要求：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符合施工拟分包的专业工程国家

项号	编列内容
	相关强制规定。
23	公共资源信用承诺：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后附操作手册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时间为当日，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供应商除上传保证金承诺外，还需上传三项信用承诺：①投标人信用承诺；②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③《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4）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 029-87382893、029-87382894。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谈判响应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含扫描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所有复印件应是最新、有效、清晰的。因复印件不清晰而可能导致资料无效，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25	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按照采购代理协议，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已包含此项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考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中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支付方式：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项号	编列内容																																
	3、本项目项目属性：货物招标。																																
27	谈判报价轮次：供应商保持在场直到评审结束 多轮（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开标会议现场为第二轮....）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开标会议现场在线（供应商保持在场直到评审结束，请投标单位本项目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保持手机畅通，以便于接收最后报价通知，各供应商在现场价进行最后报价。）																																
28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9	政府采购融资政策：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table><tr><th>序号</th><th>银行名称</th><th>产品名称</th><th>贷款额度</th><th>贷款期限</th><th>贷款利率</th><th>办理时效</th><th>联系人</th></tr><tr><td>1</td><td>长安银行</td><td>政采贷</td><td>1000 万元</td><td>1-3 年</td><td>3.45%</td><td>72 小时</td><td>魏 众 15109123951</td></tr><tr><td>2</td><td>中信银行</td><td>政采 E 贷</td><td>1000 万元</td><td>1-3 年</td><td>3.45%起</td><td>24 小时</td><td>高 明 18992218795</td></tr><tr><td>3</td><td>光大银行</td><td>政采贷</td><td>1000 万元</td><td>1-3 年</td><td>3.45%</td><td>72 小时</td><td>艾思宇 13509127997</td></tr></table>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项号	编列内容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	24 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马 辉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72 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2 年	3.45%-5.8%	24 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以上	24 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 E 贷	3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期	3.4%	72 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 政通	1000 万元	1 年	3.2%	72 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30	供应商代表开标会议现场资格核验： 由监标人、采购人对供应商参会代表进行身份核验，供应商代表开标现场须携带以下相关证件证书进行身份核验，未提供或身份核验不合格者按无效响应处理。 ①法定代表人到场应携带法人身份证明（按照采购活动文件格式填写，不得擅自修改格式）及其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复印件。 ②委托人到场应携带授权委托书（按照采购活动文件格式填写，不得擅自修改格式）及经授权的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原色印章。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为准。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A 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 1.2 本次采购属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 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供应商。
- 2.3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货物、备品配件、耗材、设备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2.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测试、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服务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合格的供应商：满足下列资格条件且有能力提供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
- 3.2 资格条件
- 3.2.1 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 3.3 供应商必须从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视为无效文件，此文件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 3.4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 3.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4 费用

-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谈判过程中

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B 竞争性谈判文件说明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采购、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5.1.1 竞争性谈判公告；

5.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3 供应商须知；

5.1.4 政府采购合同；

5.1.5 商务要求；

5.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5.1.7 评审方法；

5.1.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1.9 附件；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

5.3 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

5.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的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实现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目标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相关政策落实；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不满足中小企业划分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中小企业。

（3）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 政采贷业务政策详见前附表。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截止时间 2 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通知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

6.2 供应商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发出回函予以确认。

6.3 该澄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6.4 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使用旧版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在竞争性谈判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7.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7.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谈判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4 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书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应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报名及现场报名确认后，从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9 解释权归属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C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谈判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11.2 本次采购、谈判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整个项目中的内容拆开谈判。拆开谈判的，按无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1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供应商编写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1.1 响应函（格式）；

12.1.2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12.1.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所有内容。具体见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2 供应商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递交。

12.3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3 谈判报价

13.1 所有谈判均以人民币报价。

13.2 供应商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谈判报价，一旦成交，谈判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13.3 供应商应对所列的所有服务进行响应，不得将采购内容拆开谈判。

13.4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谈判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4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14.3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由供应商在服务地点提供服务的人

员及技术支持和服务；

14.4 供应商认为能够证明供应商及其提供服务的等其他文件。

15 证明服务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须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章及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

15.2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5.3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

16 谈判保证金

18.1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规定实行信用承诺代替保证金。投标人可签署“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8.2 投标人须将“投标信用承诺书”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将公示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格式详见谈判文件第九部分附件3。

18.3 投标单位已在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并公示的“投标信用承诺书”而自动放弃投标权利的，需在开标之前提交《弃标函》。

17 谈判有效期

1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90日历天。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谈判属于无效谈判情形。

17.2 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7.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用A4幅面纸张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响应文件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三级及以上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

码，并统一装订（胶装）成册。

18.2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

18.3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必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原色公章。

18.4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18.5 未按上述要求编制及签署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D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邮寄

本项目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

2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详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当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线下或邮件的书面形式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使用旧版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1.3 谈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1.4 从谈判截止期至供应商在谈判函格式中确定的谈判有效期之间，供应商不得撤销其谈判。

E 开标与评审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开标现场，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并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现场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场直到评审结束；

22.2 由主持人公布投标人名单；

22.3 介绍参加谈判大会的采购人代表、监标人；

22.4 开标过程中，首先由采购人代表、监标人对供应商代表进行资格核验，并由监标人和供应商代表各自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2.5 开启响应文件；

22.6 谈判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22.7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3 对供应商资格的审查

2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签字确认检查结果。

23.2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23.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4 谈判小组

24.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专家成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抽取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

24.2 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 2/3 以上。

24.3 谈判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25 评标

25.1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5.2 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3 澄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5.4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5.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5.4.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5.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5.4.4 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5.4.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谈判属于无效谈判情形。

2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 26.1 谈判小组将对有效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 26.2 评审时除考虑谈判报价竞争有利性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26.2.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各项报价的合理性，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各项报价的合理性，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专家认为某投标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为无效报价；
 - 26.2.2 承诺的交货期及付款方式；
 - 26.2.3 项目的实施方案的完整合理性；
 - 26.2.4 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的合理性；
 - 26.2.5 供应商提供服务的承诺情况；
 - 26.2.6 其他特殊要求因素（如安全及环保等）。

27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 27.1 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对所有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27.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谈判、报价、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 27.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 27.3.1 谈判小组将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谈判保证金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7.4 在详细评审之前，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偏离的谈判。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的，则可进行二次报价。

27.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供应商或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谈判处理，由谈判小组否决其谈判：

27.5.1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27.5.2 投标文件、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7.5.3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

27.5.4 投标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装订、签署、盖章的，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27.5.5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7.5.6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外，并进行相应的处罚；

27.5.7 对谈判文件未做实质性响应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27.5.8 投标人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27.5.9 投标报价大于项目预算或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27.5.10 投标人有围标、串标现象（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的或者成规律性变化的），经查证属实的。

27.5.11 逾期提交响应文件；

27.5.12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27.5.13 以下投标响应方案缺失或响应方案不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

- 1) 针对本项目的整体供货服务方案；
- 2) 投标供应商商务投标响应与合同条款说明；
- 3) 本项目供货周期及服务质量保证计划及措施；
- 4)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加盖鲜章；

5) 售后服务承诺书加盖鲜章（承诺如若中标在本项目实施及协调过程中积极按照采购人提出的要求或意见改进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7.5.14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信用承诺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27.5.1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28 谈判

28.1 谈判过程依次为记录第一次谈判投标报价、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与承诺、最后报价五个阶段。

采购人代表对各供应商的资质证明文件进行评审，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对于各个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谈判采取背对背的方式。即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谈判。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双方经过谈判，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

28.2 谈判后，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各供应商在电脑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对供应商公布。该谈判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28.3 特殊情况处理：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8.4 评审方法：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28.5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8.5.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8.5.1.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8.5.1.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服务。本项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服务。

28.5.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F 授予合同

29 成交准则

29.1 合同将授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对采购人最为有利且价格最低的供应商。

29.2 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方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9.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再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0 成交通知书

30.1 在谈判有效期内，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0.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4 对未成交者，采购人不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1 签订合同

31.1 定标后，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书面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3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其他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服务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等相关条款处理。

34 质疑提出与答复

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1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3、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5、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6、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9、质疑函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奥林城北门商务中心 3 楼 301 室

联系人：李玉先

联系方式：0912-3867555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最终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采购人(全称): 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谈判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二次);
2. 项目地点: 榆林市;
3. 项目内容: 采购应急广播系统备品备件,以保障设备完好、信号通畅,确保应急信息及时发布,提升公共应急预警与指挥调度能力。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谈判响应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_____ (¥_____)。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一切与实现采购目的直接和间接费用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验收方式:

谈判人按照谈判文件及行业标准实施工程或提供货物或服务，采购人接收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小组对所实施的工程或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验收检查并出具验收结果。

五、结算方式：

（1）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谈判人必须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采购人。

（2）合同签订后支付 4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60%。

六、期限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

设备质保期 2 年，必须兼容现有应急广播管理平台。

七、双方承诺

1. 谈判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谈判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八、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成果与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九、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十、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一、知识产权

谈判人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谈判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谈判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谈判人承担。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谈判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谈判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谈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六、**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盖章）_____

谈判人：____（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签字）_____

的代理人：____（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
3	付款方式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支付 4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60%
4	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包装、运输、税金、货到就位、人员培训、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谈判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报价需符合预算控制价要求，超出或总价预算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报价。
5	包装、运输、搬运及安装调试要求	（1）由供应商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包装需为制造商原厂包装，装箱清单必须列出箱内每个物品，物品明细表信息应包含名称、型号、规格、数量、生产厂家等信息。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负责货物、材料运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费用，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管由供应商负责，运输周期应包含在供货期内，供方负责运输，并承担运输费用及相关保险费用。
6	质量保证措施	（1）供应商应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 （2）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检查； （3）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做好各阶段与采购人的沟通。
7	进度保证措施	（1）制定详细的进度保证措施； （2）具备进度安排计划； （3）具备可行的组织管理； （4）具备其它措施确保实施进度。
8	质保期	设备质保期 2 年，必须兼容现有应急广播管理平台。
9	文件资料	供应商在中标后，在供货的同时，需向采购人提交以下资料： 1、提供设备维护保养手册等。 2、设备出厂前的测试报告； 3、产品质量证明书或出厂合格证；
10	培训	培训流程： 在调试、确认之前，供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对需方操作人员、技术管理人员等进行结构原理、性能、操作、维护等基本知识的培训。通过培训应能达到如下效果： 1、操作人员、技术管理人员能独立操作设备； 2、设备维护人员能对设备常见故障进行维修，并能按照要求的设备维护方法对设备进行维护；

11	售后服务	供应商应对设备质保期外提供终身的有偿服务（技术指导、维护保养等）。当设备出现异常情况且客户自身无法解决时，供应商应在 2 小时之内给予技术指导、解答，在无法解决问题时，应根据用户需要在 48 小时之内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服务。
12	验收要求	1、由采购人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供应商协助配合。采购人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对硬件设备进行验收；其要求需完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 2、交货时，甲方根据装箱清单，结合合同条款对设备及产品合格书及其它随机文件数量等对标的物进行当场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质量等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调试、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所有产品的配套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如发现货物品牌、规格、数量、随机资料等与合同不符或有缺失，甲方应在到货之日起 3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经乙方核对无误后予以调整；甲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标的物（及附属文件）交付符合合同约定。 3、甲方必须在乙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工作。验收由甲方指定单位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书面验收合格证明，作为对产品的最终认可。 4、验收依据：单证齐全，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该产品规定的国家标准的要求。
13	安全责任	在供应商供货期间，若服务人员出现人身意外等特殊情况，相关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榆林市应急广播平台，通过大数据可视化分析、大屏幕多媒体呈现等技术手段，实现了对全市应急广播资源的统一调度控制，向上对接了省应急广播平台，向下对接了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对省应急广播平台发布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接收解析处理和响应，根据覆盖区域生成市级应急广播播发消息，调用下级应急广播系统资源进行多渠道应急广播消息的播发，快速唤醒应急广播终端进行消息呈现。横向与市应急管理局、气象局等相关部门对接，实现了市级预警信息接入和应急广播消息发布全市覆盖。

1、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的范围包括采购应急广播系统备品备件，以保障设备完好、信号通畅，确保应急信息及时发布，提升公共应急预警与指挥调度能力，具体以采购文件及答疑文件等文件所涵盖的全部内容为准。

2、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元）：400,000.00

最高限价（元）：4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3、采购内容及要求：

本次采购货物须与榆林市已建的市级应急广播系统平台实现无缝对接，投标人或其制造商需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可查询（提供官网查询截图）或所投货物需要通过国家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提供检测报告证明）。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0 否 1 是)	技术参数	备注
1	多模音柱 (核心产品)	台	200	0	(一) 功能要求 1. 可设置本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上级调频信号、IP 信号 (有线和 4G)、DTMB/DVB-C 信号, 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 (包括: 音量、调频频率、DTMB 频率等); 4. 集成国密算法芯片, 具有验签功能。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 5. 支持 IP、调频、或地面数字电视等 2 种以上不同信号同时激活工作, 优先级可选; 6. 配置通信模块支持回传功能; 7. 具有防雷防水和短路保护功能。 (二) 接口要求 ★1. FM 输入接口: 公制 F 母座, 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 配置 2 个调谐器 (提供国家广电总局所属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2. DTMB (DVB-C) 或独立输入接口: 英制 F 母座, 1 路及以上; ★3. 网络接口: RJ45 (提供国家广电总局所属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4. 内置扬声器输出。 (三) 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 AC:160V~260V (提供国家广电总局所属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2. FM 输入频率范围: 87MHz~108MHz; 3. DTMB/DVB-C 频段: 470MHz~802MHz。 4. 额定输出功率: 不小于 25 瓦。	
2	多模收扩机	台	60	0	(一) 功能要求 1. 可设置本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上级调频信号、IP 信号 (有线和 4G)、DTMB/DVB-C 信号, 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 (包括: 音量、调频频率、DTMB 频率等); 4. 集成国密算法芯片, 具有验签功能。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 5. 支持 IP、调频、或地面数字电视等 2 种以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0 否 1 是)	技术参数	备注
					上不同信号同时激活工作，优先级可选； 6. 配置通信模块支持回传功能； 7. 具有防雷防水和短路保护功能。 （二）接口要求 ★1. FM 输入接口：公制 F 母座，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配置 2 个调谐器（提供国家广电总局所属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2. DTMB（DVB-C）或独立输入接口：英制 F 母座，1 路及以上； ★3. 网络接口：RJ45（提供国家广电总局所属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4. 输出接口：音频接线柱。 （三）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提供国家广电总局所属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2. FM 输入频率范围：87MHz~108MHz； 3. DTMB/DVB-C 频段：470MHz~802MHz。 4. 额定输出功率：不小于外接扬声器功率总和。	

第七部分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审价法

最低评审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谈判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最终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

1、第一次谈判报价。

2、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签字确认检查结果。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1) 封面； (2) 响应函； (3)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	响应文件组成	没有私自篡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相关内容，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的。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6	谈判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单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未超出或等于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且授权书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8	谈判响应文件编写	谈判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及谈判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可辨认的。
9	实质性条款响应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没有重大缺项漏项，无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0	商务要求	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11	响应方案	响应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供应商企业简介； 2) 对本项目的供货、安装服务的组织措施及人员投入情况； 3) 质量保证及培训、售后服务计划及应急承诺； 4) 投标供应商商务投标响应与合同条款说明； 5) 谈判文件及投标供应商其他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注：供货服务方案需要投标人或所投货物设备制造商以同类应急广播项目的经验（提供合同证明）详细完整，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12	其他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	---

4、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对谈判响应文件做出评判。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谈判小组要求的方式提交。

（4）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5、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谈判小组必须对响应文件的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和供应商一对一谈判。

6、最终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相同时，可进行多次报价）

6.1 供应商现场进行最终报价。（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依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存在以下情形视为异常低价：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0%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上述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现场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谈判小组应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供应商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

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提供声明函）

（一）对于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二）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既有本国产品也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且提供本国产品的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的，应按照《通知》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该供应商的产品同时给予支持本国产品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

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供应商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三）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7、推荐成交候选人

经过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按上述规则对最后报价做必要的价格扣除，按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8、编写评审报告

（1）谈判小组应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包括：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评审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评审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报市财政局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三、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成交公告。

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成交结果。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第八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_____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引用三级目录)

一、响应函

致：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采购项目名称为：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签字代表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 响应函

(2) 报价一览表

(3) 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为：¥_元（即：大写金额）；
2. 供应商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方已递交投标信用承诺书（替代保证金）作为本次谈判的担保。
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谈判报价表

2.1 首次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价（合计）	
投标人 （公司名称）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声明（如有）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 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2								
3								
4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金额：（元）

- 注：1. 供应商须按照谈判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涉及的清单进行报价。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_____

日期: _____

2.3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或 主要技术指标	原产地	生产商/开发商	备注

注：相同规格的货物不重复填写。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 标 单 位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2.4 所投货物合法来源渠道的书面资料或承诺书

三、商务偏离表

3.1、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响应说明

说明：

- 1、投标文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须如实填写，不得照抄采购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 3、偏离情况填写：对偏离做出详细的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3.2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内容	采购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

1、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投标人应按实际情况填写，不得照抄采购文件并提供佐证材料。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谈判活动。代理人在本次谈判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 天，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注：如使用二代身份证需复印正、反两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依次加盖单位鲜章，否则视为无效。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谈判响应文件中附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1、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资质证明材料。
- 3、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我公司对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公司针对本项目，不分包、不转包。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承诺期限为一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服务类、服务类确定。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榆林承诺截图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榆林承诺截图

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全称、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榆林承诺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榆林承诺截图

七、响应方案

供应商企业简介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政 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民族 人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一、响应方案

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谈判评审的各项条款的要求，《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合理、科学、可行的响应方案。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对本项目的供货、安装服务的组织措施及人员投入情况；（2）质量保证及培训、售后服务计划及应急承诺；（3）投标供应商商务投标响应与合同条款说明；（4）谈判文件及投标供应商其他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二、同类业绩统计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				
数量合计（个）：				

三、项目团队样表（仅供参考）

1、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概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团队整体情况、团队负责人、联系人基本情况、背景、能力介绍等，具体内容自行编制。

2、项目服务团队人员清单（仅供参考）

1、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 业绩和经历	当前 分工
2、其他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从事类似项目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 业绩和经历	当前 分工
备注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四、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四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第五部分商务要求”的各项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说明

八、服务方案承诺书

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

我对参加此次“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广播备品备件采购项目（二次）”所提供的服务做如下承诺：

（承诺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九部分 附件

附件 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注：非本国产品不提供）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3：监狱企业证明函

（注：非监狱、戒毒企业不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供应商（盖章）：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最终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价（合计）	大写：（¥ 元）
投标人 （公司名称）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声明（如有）	

特别说明:

- 1、表内报价以总价报价。
- 2、本表用于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不在响应文件中装订。
- 3、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单独备好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最终报价表》，用于开标现场最后一轮报价。
- 4、此表为供应商手持，否则视为其自动放弃最后一轮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 (公 章): 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5： 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 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申报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部门	承诺状态	承诺日期
陕西榆林市榆阳区...	926108290670800000	进入过失信名单企业	榆林市榆阳区...	建设中	2021-04-27
陕西榆林市榆阳区...	916108292090000000	进入过失信名单企业	榆林市榆阳区...	建设中	2021-04-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